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中(精选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篇一

为了远离哈桑，远离自己内疚的源头，阿米尔做出了无数疏远哈桑的举动，甚至将自己的生日礼物藏在哈桑的毛毯下，以此栽赃哈桑偷窃。面对父亲的审视和对峙，哈桑无言的承认了自己的盗窃行为，并主动要求离开，离开这个赖以生存的家。

至此，我们才明白：其实哈桑早就知道阿米尔看到了他被凌辱而未伸出援手，可是单纯善良的他还是选择一如既往的相信阿米尔、深爱阿米尔、为阿米尔奉献自己的一切，正如他常常对阿米尔说的：“为你，千千万万遍！”

看到这里，我的泪水早已止不住的往下流，一滴一滴洒在书本上，为哈桑，也为阿米尔，更为他俩之间脆弱而珍贵的友情。面对好友的抛弃与背叛，我们还有谁能像哈桑那样选择无声的原谅、选择一如既往的奉献？看到哈桑背着破旧的行李，暗自离开的身影，我多么希望故事能够从头来过，多么渴望他俩之间还是当初那对无忧无虑的少年玩伴，一起追逐儿时的梦想。

可是生活往往是如此残忍。多年之后，已是成年的哈桑为了照顾阿米尔的老宅，毅然拖家带口从相对安全的老家来到塔利班政权中心。面对外面动荡不安的时局和炮火连天的危险，哈桑衷心的守护、打理着阿米尔的宅子，并坚持住在破旧的

茅草房，不愿住进舒适的客房，理由竟是“如果有一天阿米尔少爷回来，看到我鸠占鹊巢，他会怎么想呢？”。

这一句简单、纯朴的话让我的心灵为之颤动，哈桑，那个有着兔唇、地位卑贱的仆人，此刻在我们心中却是那么高贵，那么纯洁无暇，令周围的一切黯然失色。

文档为doc格式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篇二

《追风筝的人》是阿富汗斯坦作家卡勒德·胡赛尼(khaled hosseini)的第一部小说，讲述了一个富家少年与家中仆人关于风筝的故事，关于人性的背叛与救赎。下面是语文迷网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只风筝，无论它象征着什么，就让我们勇敢地追。下面请看语文迷网整理的《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供大家参考。

这是一个让人伤心的美丽故事。阿米尔和哈桑，同父异母的兄弟，喝同一乳汁长大的两个孩子，却有着如此不同的对人态度与命运：一个是忠诚善良的“哈桑”仆人，一个是自私懦弱“阿米尔”少爷；一个为了主人真诚相待、死而后已，一个为了得到父爱不断的欺骗。两个人曾经有过那么美好的友谊，但是，不同阶级的两个人是根本不可能真正成为朋友的。毫无疑问哈桑却终其一生在做这份友谊的殉道者，是一个悲剧，善良的他却得不到命运之神的一丝眷顾，也许是他已被奴性的思想在作怪，这是何等的不公！他的身世和种族，注定他只能成为阿米尔人生中的，抑或阿富汗乱世中的一把打散的黑灰。他注定是那个为他人追风筝的人，随着风筝落地永远地飘逝了，仅留下那句刻骨铭心的话语“为你，千千万万遍！”。

本书是以风筝贯穿全文，斗风筝比赛是阿富汗古老的冬日风俗，而这也是作者唯一与父亲相连的纽带，在作者心中，好

想只有赢得了比赛，才能赢得父亲的表扬与赞赏。在我的心中哈桑和阿米尔的果敢正直的父亲是个顶天立地的英雄，“为你，千千万万遍”哈桑一个12岁的兔唇小孩，却有着为兄弟付出牺牲的巨大勇气，真诚，纯洁。他身上那不可思议的承受力怎能让人惊叹佩服？。

而本人对于阿米尔在内心充满了鄙视，他太懦弱，太不勇敢，太不懂得抓住机会，太不懂得如何去珍惜……其实我好像自己真的能回到书中，当着阿米尔的面问一句：“哈桑，一个卑微的、兔型嘴却有着无比纯洁真挚的情意的哈扎拉人，在你遇到危险时，不顾一切站出来保护你，对对方说，如果你敢动一动，弹弓会改掉你的花名，不再叫你‘吃耳朵的阿塞夫’，而是叫你‘独眼龙阿塞夫’；当他为你追那只你赢得为比赛的蓝风筝时，高喊：为你千千万万遍，一切都是为了你！而你却在他最需要帮助的时候，默默的躲起来，只因为自己害怕被殴打，被牵连；而你最终因为心里上的逃避和避免内心的谴责，；对父亲说了谎话逼走了哈桑；你情何以堪？”

正如书中所说“人们说陈年旧事可以被埋葬，然而我终于明白这是错的，因为往事会自行爬上来。回首前尘，我意识到在过去二十六年里，自己始终在窥视着那荒芜的小径。”是的你后悔了，你想到了补偿你自己所做的一切：找到哈桑的孩子，将他抚养长大，你在向他重复哈桑为你而做的一切，你在兑现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可是我想问：“你何必当初？”在这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不要欺骗真正对你好的人，要勇敢的站出来和你的朋友一起面对！不要做让我们将来会后悔的事，特别是对自己的朋友与亲人！

书中阿富汗的战乱，让我明白了和平的幸福，让我明白了战乱给我们带来的仅仅是伤痛与无助！

与其说，小说是在追风筝，不如说作者是在追回忆，追哈桑，追忏悔，追那与哈桑一起度过的幸福快乐的童年！

“我追。一个成年人在一群尖叫的孩子中奔跑。但我不在乎。我追，风拂过我的脸庞，我唇上挂着一个像潘杰希尔峡谷那样大大的微笑。”

追风筝是中东地区的一项传统，而哈桑则是一个追风筝的好手。文中追风筝的画面是两人共有的美好记忆。“‘哈桑!’我大喊，‘把它带回来!’他的橡胶靴子踢起阵阵雪花，已经飞奔到街角的拐弯处，他停下来，转身，双手放在嘴边，说：‘为你，千千万万遍!’然后露出一脸哈桑式的微笑，消失在街角后。”然而，曾经美好的友谊却注定如梦易散。正如文中的“我”所说——“历史不会轻易改变，宗教也是。最终，我是普什图人，他是哈扎拉人，我是逊尼派，他是什叶派，这些没有什么能改变得了，没有。”在一个宗教的阿富汗，在一个动荡的阿富汗，忠诚与血缘可以被摒弃，友谊当然也可以背叛。

“我”在目睹的哈桑被人猥亵而怯于施救时，悲剧已悄悄拉开序幕。在良心的挣扎之后，“我”终究无法面对哈桑，即便他并没有怪罪；而且若让父亲知道“我”未相救，那身具阿富汗人勇敢品质的父亲必然不会承认自己有一个懦弱的儿子。在经历了痛苦的抉择后，“我”选择了栽赃，将哈桑和他的父亲以小偷的罪名赶出家门，以进一步的罪恶来逃避现实。“我”在友谊与血缘中选择了血缘，选择了背叛友谊与忠诚。他心里道，“湖里有鬼怪，它抓住哈桑的脚踝，将他拉入暗无天日的湖底。我就是那个湖怪。”

在后来，一个消息却如晴天霹雳击碎了“我”，哈桑居然是父亲的私生子。父亲高大的形象碎了，一同碎掉的还有生活美好的表象。像灯光褪去之后，生活露出了丑恶的本质。

“我”要逃避，像以往每次遇到问题一样。正在这时，战乱开始，无数有权有势的阿富汗人逃向他乡。这是一场极具宗教意味的战争，但战火下呻吟的确是普通人。“我”与父亲挤上一辆闷罐车，离开了故国，因为他不仅逃避战争，更可

以逃避有着无数阴暗回忆的童年，逃避迷茫的信仰，逃避自己良心的谴责，去往美国，成为一个什么都没有的普通人，与故国与民族再也不担上什么关系。结婚，生子，用文中的话说，“我离开很久远了，久远得足以遗忘，也足以被遗忘。”

可是，这一切旧事被一个电话唤醒——“来吧，这儿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这是一条艰难的救赎之路，“我”再次回到故国，曾以为遗忘的土地却好像并没有把“我”遗忘。

最终，像儿时追逐树顶上高高飘扬的风筝一样，“我”勇敢地去追，追逐属于自己的一份责任，追逐被背叛的友谊、亲情、信仰。“我”将故人哈桑之子索拉博带到美国，用真诚去化解孩子心灵上的创伤，最终带来了一丝春来的气息，第一片雪花的融化——“微笑。斜斜的。几乎看不见。但就在那儿。”就像儿时的哈桑一般，“我”对着哈桑的儿子说：“你想要我追那只风筝给你吗？”挂着哈桑式的微笑、转身：“为你，千千万万遍。”当人生再次画出一个圆回到原点，事情是否还能回到从前？不得而知。但我们知道，在主角阿密尔心里，他已经追到了那只飘荡心头几十年的风筝。

其实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着这么一个风筝。它可以是理想与信仰，可以是忠诚与羁绊，可以是亲情，可以是友情，抑或是一种飘荡的情结，如汪国真对未知，如三毛对远方，如韩少功对乡村，如梭罗对于自然，如托尔斯泰对人性。我们不断探索与追求，希冀能追上天际的脚步。

汪国真说，熟悉的地方没有风景。在他心里，“到远方去，到远方去”便如一只晃悠在心底的风筝，荡荡悠悠，充满诱惑。

韩少功在城市生活几十年后毅然抛弃这种他不喜欢的生活方式，去往偏僻的乡村，亲近自然，亲近质朴与原始，这是多少人想做却又做不到的，甘愿离开多姿的城市真正的追求理

想，这种境界有几人可以达到？他的风筝紧握于手，紧收于心。

梭罗为了证明一个人，只有一屋一床一凳一枪也能生活的好，在瓦尔登湖边一个小木屋中生活数年，避开浮名与利诱，写出《瓦尔登湖》经典哲学。他的人生境界也正如一只风筝，引导他走往自己的路。在追风筝的路上，他了悟人生。“我宁愿坐在一个南瓜上头，也不愿坐在天鹅绒坐垫上头。我在天空垂钓，钓一池晶莹剔透的繁星。”这便是梭罗的人生境界。

一个人的追求可以改变一个人的人生，心中的那只风筝便是永远领航的指南。

我很庆幸，没有如《追风筝的人》主角阿密尔一样，在背叛了友谊、亲情与民族之后，才来追逐着救赎的风筝；我也只是普通人，没有高深的哲学思想，没有崇高的人生境界，不能如三毛、汪国真、梭罗那样，放飞的是那样高远的风筝。可是，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一种模糊的追求吧！

我们到底在追求什么？抑或压根就麻木地生存着毫无梦想？

让我们随着主角一起去探索内心，在纷乱繁芜的思绪中去倾听内心的声音，明白：到底我要的是什么，到底我为什么渴求他，我该怎样去抉择，怎样迈向我要的地方。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只有风筝，无论它意味着什么，让我们勇敢地去追。

旅美阿富汗作家卡勒德-胡塞尼的小说《追风筝的人》以回忆的方式讲述了阿富汗少年阿米尔与仆人哈桑成长中的忠诚、背叛，以及一个错误的选择如何深刻地影响人的一生。而这本书中的主人公对自己灵魂之中卑鄙丑陋的一面的无情揭露，和对自己行为的深深的内疚悔恨读后令人钦佩动容。

《追风筝的人》一书是讲故事的风格。能把故事讲好的人很

多，但能讲述有关自己的故事，把自己不堪启齿的故事讲出来的人，却寥寥无几。毕竟，自己灵魂中的丑恶面对于我们来说，实在是太难面对，无法面对，无力面对的。哪怕一瞥，都太刺眼。

知耻，近乎勇。

今天在学校上课，教史铁生的《秋天的怀念》，同样感叹于一个敢于以讲故事的方式为自己赎罪的人是如何了不起。

另：原来对穆斯林精神世界的认识是刻板的，读到《追风筝的人》，折服于作者自我反思自我批评的勇气的同时，对穆斯林的印象也大为改观。进而又想到，敢于承认一个有缺陷的自己，更能够获得他人的尊重。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篇三

书中的“为你千千万万遍”感动到了许多人，作者写哈桑和阿米尔，写自己心中破碎却美好的祖国，以两位主人公的关系为主线，交织着成长、友谊、亲情、恐惧、赎罪、爱等等，而在简单之至中讲述了一个残忍而美丽的故事。

关于成长；其实，在小时候的阿米拉身上也能看到诸多自己的影子。现在回想，我和阿米拉一样年纪的时候，也有着虚荣和诡谲，而爸妈有时候是想不到的也不会去观察到那么仔细。而阿米拉和我们不同的是，他能清晰的认识自己。“你懦弱，这是你的天性。这并非什么坏事，因为你从不强装勇敢，这是你的优点。只要三思而后行，懦弱并没有错。”他能了解自己，知道自己的缺点并且去改正缺点克服恐惧，我想这是我们一直要学会的。先认清自我，后奋力直追。

关于友谊；“他的橡胶靴子踢起阵阵雪花，已经飞奔到街道的拐角处。他停下来，转身，双手放在嘴边，说：‘为你，千千万万遍！’然后露出一脸哈桑式的微笑，消失在街角之

后。”在小说开始时就能感受到阿这个阿富汗男孩生性纯良正直，对自己的朋友阿米尔是那么真诚，愿把一切都献给他，即便付出生命的代价。当他追着风筝奋力奔跑的时候，他的心中没有自己，只有一句话“为你，千千万万遍”！阿米尔和哈桑有着那样情同手足的友情，而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我认为这种友谊是那么不堪一击。若不是在那样一个风雨飘摇的时代，不是在那样一个强调等级和身份的国家，那种友情会不会地久天长？可我知道一份真正的友谊太难寻难遇知音，愿人人能够好好珍惜这份珍贵的友谊，不说有多么无私的奉献，真诚地对待彼此，珍惜眼前人，已足够好。

刚开始我也跟大家一样，相信人间有真情，世界很美好。但是，对于我个人来说，我是个比较受容易别人影响的人。近期的新闻，自我保护的认识，深深让我感受到要懂得保护好自己，不仅要善待他人，还要善待自己。我承认，我的能力没有拯救世界那么伟大，但我可以利用自己仅有的力量去帮助别人，尽管这种力量微不足道，但我仍然会坚持让这种微小的力量去慢慢影响这个世界。有些事情，有些言论，不必当真，因为不可能所有事情因你的改变而改变。

关于救赎；在有着阿富汗悲惨战争的背景下，赎罪一词变得更为沉重。我相信阿米尔无法忘记那一幕“我在那年冬天、以及随后那个夏天所犯下的罪恶，再次向我袭来。”他是一个善良的孩子，从来都没有想过要伤害别人尤其是他的朋友，但他同时又是那么懦弱，当时是那么没有勇气也没有办法保护自己和自己最好的朋友，所以才会发生那件悲惨不堪的事情。然而世上没有后悔药，事情发生了就改变不了，他也走上了一条漫长的赎罪之路。其实，需要赎罪的应该还有阿米尔的爸爸，一个一生都很在乎自己的名声的人，他也犯了一个大错，就像阿米尔背叛了哈桑一样，背叛了对自己忠诚如一的仆人阿里。直到离开人世的那一刻他都没有说出这个秘密，带着一辈子都抹不去的愧疚生活着。对于过去无法改变的，一直执着想着过去间接等于浪费时间，我们更多该去做的是去改变现状改变自己，勇敢走出来！

相比那个战争的时代那个国家，我们是幸福的，愿你能向阳对待每一天，记住美好的，释然不好的，有一个灿烂人。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篇四

最近在家没事，我自己就找了一本书看，对这本书我还是挺喜欢的，里面的内容也深深的打动了我，我把我的感想写了出来。下面是东星资源网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一

《追风筝的人》，一本好评如潮的书。短短几年时间，该书已在全球销量超过800万，一本好书不一定畅销，一本畅销的书也不一定是好书，但《追风筝的人》绝对是一本既畅销又极具可读性的书。该书讲述的是在阿富汗，那片饱受战争摧残的土地上，两个小伙伴的故事，确切的说是两个兄弟间的故事。对于阿富汗，或许太多的中国人都是很陌生的，而作为美国人来说，给那片国土上的一些人带来了一段难以遗忘的惨痛记忆，但对于阿富汗，他们也存在着诸多的疑问，虽然美国人在阿富汗的战争中取得他们所谓的胜利。而作为一名出生在阿富汗，移民到美国的作家，阿富汗的根依旧保留在他心中，血液里是割不断的阿富汗情节。写一本关于那片国土上的故事，对于作者来说，更像是在讲述他或是他身边的人，娓娓道来，让你随着故事脉络的发展，陪伴作者亲历阿富汗，去感受他们的故事。

还是让我从阿米尔一次又一次的伤害哈桑开始吧。虽然哈桑对阿米尔有着异乎寻常的忠诚，阿米尔却一次又一次的侮辱他，伤害他，背叛他。阿米尔的行为确实可以称得上“卑劣”二字，可是我相信，每一个读者都会发自内心的原谅他。因为每一个人的心里都有一个阿米尔，他懦弱、胆怯、过于

敏感、满心嫉妒，但也正是这个阿米尔，内心柔软，有着超乎常人的道德感，对自己无比苛刻。正因如此，在受到无法抗拒的诱惑和无法言喻的苦痛而对最忠诚的哈桑作恶的同时，他一生都为此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永远也无法原谅自己对哈桑的背叛。直到他历尽千难万险，了解了身世的秘密，设法收养了哈桑的遗孤，他才得到了最终的救赎。

与性格复杂的阿米尔相比，哈桑简单得像个符号。他忠诚、勇敢、善良，他说的第一个单词“阿米尔”决定了他的命运，决定了他只为阿米尔而活。阿米尔视他为仆人，看着别人打他见死不救，嘲笑他不识字，甚至用收到的礼物诬陷他偷窃：但只要与阿米尔相关，他什么都能原谅——虽然我不确定他是否真的无怨无悔。但是，从他最后为了保护阿米尔的房子而死，我想，他真的从来不曾后悔过。他用生命实现了他的誓言：“为你，千千万万遍！”他那种不含任何杂质的纯粹信任、忠诚和爱，让兔唇的他成为了我心中一个天使般的存在。

这本书，对责任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喜欢这本书的风格，它所包含的东西很多：责任、诚实、爱情、友情、宽恕和赎罪。每个人都有可能犯下错误，但关键是承担错误的勇气，在很多时候，因为脑袋瓜里一时错误的念头，导致错误的行为，伤害到其他人，碍于面子，碍于需要承担的责任，我们有时候选择逃避，逃避我们的错误，逃避我们对其他人的伤害。

这本书就较深刻得写出作者为了弥补自己曾经的错误，历经千辛万苦去赎罪的过程，让人感受人格的魅力。

风筝，这本书的主线，是亲情、是爱情、是友情，是正直、是善良、是诚实，是人格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只有追到，才能是健全的人。

每个人心中都有风筝，无论它意味什么，都要勇敢地去追逐。

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二

风筝，在空中飘荡，悠悠飞舞，向着蓝天，向着白云，展翅飞翔。他，追风筝的人。

爱情乍到时的浮躁不安，失去亲人时的悲伤孤独；

担当责任时的推托自私，面对过去的自责与求赎……这样情感没有一丝杂质与虚伪，这是真空的人性，真实的现真。故事的结尾也许并不完美，没有华丽的辞藻，近乎残忍，却又揭露现实。也许人生就是这样，有些犯过的错误，要用一生的时间去求赎、弥补。

多一份勇敢，就像枯黄的花藤繁花似锦；

多一份坚强，就像贫瘠的土地绿草如茵！

我们苦，却无法回避，因为，我们是追逐风筝的人。

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三

人生漫漫长路，蜿蜒曲折，看似遥遥无期，却亦转瞬即逝，过去、现在、将来，回首岁月终究会成为回忆。被追逐的风筝，风筝的故事，和那句“为你千千万万遍”是阿富汗夜空中最闪耀的星。

一部伟大的作品，大概不在于他表达了什么，而在于它没有说出来的部分。仆人哈桑和少爷阿米尔，还清晰记得那年夏日，阿米尔用厨房的小刀在树干上刻下他们的名字：“阿米尔和哈桑，喀布尔的苏丹”，这是纯真的诠释，是孩童间的天真无邪，似一缕静缓的溪水。他会给他念书，尽管目不识丁，但那份热情经久不息，我喜欢哈桑说的那句话“日光还足够亮堂，我们可以多念一个故事，多读一章”，这句话像一抹暖阳，照亮我，洗涤我，带给我力量，引领我前进。

孩童时光总是无邪烂漫，但也是如易破碎的午后斜阳。我能够想像得到阿米尔想要得到父爱的那份心情，因嫉妒而别扭的心。能感受年少的他偷偷躲在小巷处权衡荣誉、友情，和那被懦弱吞噬颤抖的心。在那倾盆大雨的黑夜，拐角处的窥视，那阴冷的小巷，站在死胡同末端的哈桑……一切如梦魇般，一场夜色，却成为了空气碎片，时刻侵袭着那一幕。

也是不畏惧、勇敢尝试、不轻易言败。人性的路，大概亦是如此，寻找内心的风筝，寻找那份属于自己的温暖和港湾，去迎接那散落在我们生活每一个角落的绚丽阳光。

时针、分针、秒针，我们无所畏惧的活着，爱着，用生命的热度追寻着那个风筝。也许故事结局并不完美，也许有些许苦涩与酸楚，但走上了成为好人的路，便是幸福的！不虚度光阴，不留遗憾，不被懦弱侵蚀，无悔这份岁月。

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四

看完最后一个字，合上书，这本《追风筝的人》终于看完了。心中不禁感慨万分，有时，我常幻想自己来自未来，这样，我就会对未来某一天发生的突然变化，更加从容。这是一本关于救赎的书，也是一本关于友情、善良的书。

对于这本书所写的年代与历史，由于年幼，我并不清楚，只知道是一个连年战争，充满硝烟的地方，在我的意识里，那里的人民饱受战争的折磨，所以根本不会想到那里也是一个春暖花开，羊肉串飘香，孩子们可以无忧无虑追风筝的地方。

从这本书里，我看见作者对种种苦难和暴行毫不讳言，用一种博大宽广的悲悯之心承载了这片土地和这片土地上人们的所有欢笑和悲伤。没有因为对故土的爱而回避了阿富汗社会的种种不公和鄙陋，却也没有刻意嘲讽，只是去还原并且理解在这种环境下每个人的选择，他们的恐惧，他们的快乐。

阿米尔和哈桑之间的友谊从放风筝开始，很多年后，能让阿米尔记忆犹新的依然是和哈桑追着风筝穿越城市的大街小巷，在追风筝的过程中，看清这个城市的方方面面。

尽管小说的叙述如同流水一般，将故事的发展情节徐徐展开，但作者内心确如同奔腾的潮水，想席卷一切不公正的社会现象和人性的正反两面。一冷一热，使得整本小说有了正常的体温，甚至能让人听到书页里的血脉的流动和心跳，最后都冲破作者的身躯和思想，变成宽广的河流，沉静而包容。

可能就我目前的生活状况，是不能体会作者写这本小说的初衷。但我能从作品中体会他作为主人和仆人之间的尊卑，作为贵族与贱民的隔阂，作为朋友和兄弟的真情，以及对历史和现实无法转变的种种无奈却又想要倾诉的一种诉求。

《追风筝的人》将两个不同人生的人放在历史的宏大背景下，运用生动而细腻的刻画，洞见人生和人性的复杂，不得不说，这些是吸引我继续读完它的一个理由。

初中生《追风筝的人》读后感五

□

追风筝的人；

□

这样残忍而又美丽的故事，作者以温暖细腻的笔法勾勒人性的本质与救赎，读来令人荡气回肠，给寒冬的季节添上了浓墨重彩的一笔使心间顿生暖暖的感动。

人生也是这样各有各的幸福各有各的不幸，不要总在抱怨生活，而要学着应对人生。本书的主人公阿米尔的朋友哈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他的母亲很小就抛弃了他和他的残疾父亲。

他们遭受着众人的耻笑和不屑的眼光，他们难过悲伤但并没有放下生活的期望依旧在这阿富汗这片土地上找寻着他们自我的天地。

童年就像糖果的香味那样甜，那样完美。“我的整个童年，似乎就是和桑一齐度过的某个懒洋洋的悠长夏日，我们在爸爸院子里那些交错的树木中彼此追逐，玩捉迷藏，玩警察与强盗，玩牛仔和印第安人，折磨昆虫……”追逐着风筝望着空中的飞鸟飞过而留下的痕迹真期望这一切能够定格在那一瞬间。

杯具是什么？鲁迅先生说”杯具就是把完美的东西毁灭给人看”。阿米尔和仆人的儿子哈桑参加了阿富汗传统的斗风筝比赛。要赢得最终的胜利，还务必追到被他最后切断的风筝。哈桑是当地最出色的追风筝高手，他替阿米尔去追，承诺阿米尔务必追到。然而，风筝追到了。哈桑却被几个少年抓住耻笑与伤害哈桑。阿米尔目睹一了，格软弱的他却选取了袖手旁观，并再次错误地选取了逼哈桑离开家门。

“萧瑟秋风今又是，换了人间”。苏联入侵阿富汗，阿米尔和他父亲亡命出逃，阿米尔远迁美国，但他对哈桑的负罪感未减，之后他知晓了有关家庭的巨大秘密，原先哈桑是他同父异母的弟弟。为了找回“再次成为好人的路”，阿米尔重返阿富汗，而哈桑已死，阿米尔在被拳击的捶打中我看到了久违的感动，那是一种勇敢，一道动人的风景线，一瞥惊鸿的亮光。阿米尔最终救出哈桑的孩子找到“再次成为好人的路”！

而他为哈桑的儿子追风筝其实是获得救赎的途径，追风筝成为阿米尔成长史中的仪式！也是一种对期望的寄予，我相信这个时候阿米尔的心已经得到了救赎因为他已经找到了自我失去的完美。

追风筝的孩子——《追风筝的人》读后感

“为你，千千万万遍，追风筝的孩子——追风筝的人读后感。”

孩提时代，我们跟身边的玩伴总是那么地要好，一起爬到很高很高的树上坐着，一起分享好吃的好喝的，一起淘气顽皮。这种很铁的关系，不分性别，无论国度，不论在什么地方都坚固地存在着，只是形式上可能因地域文化而有不同。主人公阿米尔生活在一个富裕的家庭，他和他家的仆人的儿子哈桑就是这样一对很要好的玩伴，他们一起生活，一起玩耍，一起对抗喜欢欺负别人的孩子，一起放风筝、追风筝。他们生活的国家阿富汗——一个传统文化气息浓郁的国度，在某一个小镇里，每年冬季都会举行一次斗风筝比赛，各家的儿童会比赛看谁的风筝放得最高、谁能够追得着掉下的风筝。阿米尔就是个非常期待拿到冠军的孩子，这是因为他要借此荣耀从他的父亲那里取得赞美和宠爱。他做到了，他把风筝放到了最高，在比赛的最后，天空上只剩下他那只风筝在飞，他似乎看到了父亲脸上满意的神态。但是几乎与此同时他看到了父亲脸上着急的表情，在那表情中他明白他还得把倒数第二只掉下来的风筝追回。于是他让哈桑替他去追。哈桑为了阿米尔，开始了又一次的追逐。怎料就这一追，他们的关系再也不似从前。哈桑追风筝时遇到了早有预谋的三个坏孩子，他们说要将哈桑强奸了才能将风筝给他。哈桑无可奈何地被坏孩子头——阿塞夫欺负了，但哈桑不知道其实阿米尔当时就躲在墙角后，阿米尔目睹了整个惨剧的经过。然而他没有给他的朋友提供援助，他背叛了为他千千万万遍的玩伴，读后感《追风筝的孩子——追风筝的人读后感》。

阿米尔因此备受良心煎熬，反诬蔑哈桑偷东西借口将哈桑赶走了。19世纪70年代的阿富汗兵荒马乱，阿米尔随父亲离开了家乡，却没能结束昨日的噩梦。

20多年以后，阿米尔费尽周折回到了家乡，开始了救赎之旅。此时哈桑已死，阿米尔只好通过救出阿米尔的孩子——索拉博来赎幼年犯下的罪。阿富汗小镇的昨日光景早已变成今日

一派惨败景象，阿米尔却偶然得知哈桑原来是他同父异母的兄弟，阿米尔曾经的犹豫最后变成了救出索拉博的坚定想法。想不到，困住索拉博的正是那该死的阿塞夫。冒着生命危险，最终他救出了阿米尔，将他带回到自己在美国的家中。

阿米尔最后终于想明白了，为什么在小的时候，他的父亲那么喜欢哈桑。他也体会到了父亲这样做是有多无可奈何。他的父亲希望能用一生来赎私生子的过错，而他却没有给父亲这样的机会。阿米尔在被噩梦困扰了许多年以后，终于成功地赎回自己童年的罪行——背叛和污蔑哈桑。也许每个人在生命开始的头十几年中，都会犯下这样那样的过错，而后，这种过错便需要有良心的我们用一生的时间去偿还。文中有一人物说得对：迟早都是要回去面对的。躲得了一时，避不了一世。

死去的哈桑依然逝去，过往的时光美好不复，活着的人不管有没有犯过大错的曾经都好，只要尽力去弥补了，也就罢了。回忆中，阿富汗小镇里绿草坪上拽着风筝线跑的孩子有几多欢笑，蓝天上飘着的风筝有几多色彩，追风筝的孩子是他一生中最好的同伴，他对他说：“为了你，我愿意做任何事。为你，千千万万遍。”

然后，追风筝的孩子去了，随着那些最后一只被割断线的风筝，从拽着风筝线跑的孩子的世界里消失，再也没有回来。

追风筝人读后感800字初中生

追风筝人读后感

对于《追风筝人》读后感

追风筝人心得体会

追风筝人读后感500字左右

追风筝的人读后感初二篇五

“我追”读完最后两个字，我轻轻将书本合上，眼泪浸润了我的眼眶。这是第一次那么认真的读一本书，不再是戏谑，不再是敷衍了事，而是静静地用心读。

“为你，千千万万遍。”反复咀嚼着这句话，内心仿佛迷失在纵横交叉的十字路口，不安的眩晕占满心扉；像落入蜘蛛网的飞虫，无力的挣扎，像踩在玻璃碎片上，穿越脚心的疼痛，像掉入万丈深渊，不安的情绪像芥末，呛入鼻腔，呛入大脑。这是第一次那么靠近一个陌生人——阿富汗。不再是45°的仰望，而是站到了它的左边，离心最近的地方。除去那些动荡，除去那些战乱，我45°仰望天空，咧开嘴角，看，那些曾经飞扬在阿富汗上空的风筝，那些执着的单纯的追风筝的人。

他开始慢慢感觉到失落，偶尔也会发发脾气，却总是被哈森的宽容所化解。有时候想：如果这种欢乐时光能一直持续到永远该多好。可是没有如果，这个世界没有如果。灾难早已笼罩在这个城市上方，随时能将他们的友谊无情摧毁。

一次追风筝的比赛打破了宁静的一切。阿米尔亲眼目睹了哈森被阿塞夫教训。他本可以挺身而出的，就像哈森每一次为他挺身而出一样。可是他没有，仅仅因为他的懦弱。他就这样把哈森落在了那个小巷子里。从此，哈森成为了他生命里的一个恶魔，他处处躲避哈森，最后还设法赶走了哈森。后来，自己也跟父亲远离阿富汗，去了美国。就这样，带着缠绕了一生的负罪感去了美国。

四分之一的世纪过去，父亲也因疾病死去。他回到了阿富汗，回到了那个曾有自己无比欢乐的童年的地方，那个记录了他与哈森友谊的故土。只因那儿有再次成为好人的路，他决定勇敢的迈出救赎的第一步。可是，一个惊人秘密被揭开。阿米尔与哈森竟是同父异母的兄弟。那一瞬间，他似乎明白了

过去的种种，似乎理解了过去父亲的做法，而他，竟然用最卑劣的手段，伤害了哈森。经过深刻的反省后，他决心找回那个遗失了过去的自我，找回遗失已久的善良。他收留了哈森的儿子，虽然最后自己伤痕累累，但他找回了那些遗失已久的东西。

那片饱经苦难的土地上，风筝再一次高高飞起。